

中共鄂尔多斯市西北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

# 中共鄂尔多斯市西北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

西北能化纪委（2023）2号

## 关于深化开展员工身边不正之风和“微腐败” 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

各党支部、各单位：

为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根据上下联动整改工作要求及集团公司开展专项整治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决定在全公司范围内深化开展员工身边不正之风和“微腐败”专项整治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二十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精神以及省纪委十一届三次全会精神，聚焦党员干部、公司班长及以上管技人员以及直接从事人、财、物等重要岗位和关键环节的工作人员，坚持零容忍、无禁区，注重惩防结合、标本兼治，持续深化整治员工身边不正之风和“微腐败”问题。

(二) 工作目标。通过开展员工身边不正之风和“微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工作，促进党支部和党员干部树牢宗旨意识，增强纪法观念，弘扬新风正气，做到凡是员工反映强烈的问题都要严肃认真对待，凡是损害员工利益的行为都要坚决纠正，进一步融洽党群干群关系，提升企业凝聚力战斗力；促进各单位及时堵塞管理上的漏洞，完善制度上的不足，进一步建立健全廉洁风险防控机制，做到长管长效、长管长严。

## 二、整治重点

聚焦党员干部、公司班长及以上管技人员以及直接从事人、财、物等重要岗位和关键环节的工作人员，重点整治事项及责任划分如下：

1. 在经费收缴、废旧物资处置、财务报销等方面，是否存在弄虚作假、欺上瞒下，克扣截留、侵占挪用、套取私分等行为。责任单位：经管物资部、财务部。责任人：武云飞、韩柯。

2. 在工资奖金分配等方面，是否存在优亲厚友、分配不公、加分做账、克扣截留等行为。责任单位：公司各单位。责任人：各单位负责人。

3. 在食堂费用支出、补助津贴发放、罚款收取等方面以及专项经费使用方面，是否存在违规操作、虚列虚支、私设账户、虚



报冒领、贪占挪用等行为。责任单位：综合部、财务部。责任人：戴军、韩柯。

4. 在费用报销方面，是否存在要求或暗示员工及管理服务对象摊派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或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各项费用等行为。责任单位：财务部。责任人：韩柯。

5. 在工程管理、招投标、物资供应、物资领用、产品销售等方面，是否存在内外勾结、损害企业利益，或利用职权、职务影响为本人或他人谋取利益，直接或变相索取、接受管理服务对象的红包、礼金、礼品、购物卡、宴请、娱乐等行为。责任单位：经管物资部、销售采购部。责任人：武云飞、方仁付。

6. 在检查考核、职称评聘、职务晋升、评先评优、困难救济、疗休养等方面，是否存在擅权乱为、暗箱操作、吃拿卡要，或个人擅自决定或假借组织研究、集体决定的名义，违规决定单位内部重要事项，既不按规定执行，也不公开或者选择性公开等行为。责任单位：人力资源部、综合部。责任人：任立志、戴军。

7. 在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方面，是否存在违规公车私用、违规吃喝、违规收送礼品礼金、借操办婚丧喜庆大操大办、借机敛财等行为。责任单位：综合部、纪委。责任人：戴军、霍爱会。

8. 在落实责任，主动担当方面，是否存在不担责履责，接到任务往下推、遇到困难绕道走、出现问题不负责，尤其是不思考工作，习惯当“二传手”、做甩手掌柜等行为。责任单位：公司各单位。责任人：各单位负责人。

9. 在对待员工诉求方面，是否存在漠视员工合理诉求，致使一些矛盾长期得不到实质性化解，或作风霸道、管理粗暴、以罚



代管，瞒报谎报安全事故，员工反映强烈等行为。责任单位：公司各单位。责任人：各单位负责人。

10. 在落实“改办优”方面，是否严格落实深化“改办优”推动集团公司高质量发展十五条举措，做到对标对表、真心真情、求真抓实，或存在“重形式轻内容、重过程轻结果、重程序轻实效、重加码轻减负、重显绩轻潜绩、重享乐轻奋斗”等行为。责任单位：公司各单位。责任人：各单位负责人。

### 三、公司专项整治督查组

组长：纪委书记	陈争峰
组员：纪委副书记	霍爱会
人力资源部部长	任立志
工会副主席	吕彩丽
财务部负责人	韩柯
纪委	杨丹

### 四、专项整治时间

2023年3月3日-2023年5月20日

### 五、专项整治方法步骤

#### （一）学习贯彻阶段（3月3日-3月20日）

各党支部、各单位要认真学习贯彻公司《关于深化开展员工身边不正之风和“微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确保传达到单位每名员工并做好学习签到记录。学习签到记录表于3月20日下班前报公司纪委。公司外委单位的学习由纪委负责，安全监管部配合。

#### （二）排查整改阶段（3月21日-4月30日）



各党支部、各单位按照文件要求，以车间、部门为单位，认真开展自查自改并形成自查报告，自查问题形成问题清单，并逐一整改落实。各单位的自查报告、问题清单、整改台账于4月20日下班前报公司纪委。

公司专项整治督查组按照整治重点，深入相关单位对落实专项整治活动推进情况进行重点督查，督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由纪委汇总通报。

### （三）整改验收阶段（5月1日-5月20日）

公司专项整治督查组根据公司各单位上报的问题清单、整改台账以及督查组检查的问题，深入各单位，检查问题整改、建章立制的情况，确保问题整改到位。

## 六、工作保障

（一）严肃责任落实。各单位要提高认识，高度重视，把本次专项整治作为当前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来抓，单位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要亲自组织、认真对照梳理，切实把本单位存在的不正之风以及“微腐败”问题暴露出来，彻底整改到位。

（二）强化督查推进。专项整治期间，公司专项整治督查组将不定期的对专项整治工作开展监督检查，重点检查各单位文件学习传达是否到位、问题排查是否全覆盖、问题台账是否建立、整改措施是否制定、整改工作是否落实等情况，对于排查不细不实、敷衍了事的，给予单位负责人通报批评。对自查中有问题未发现被督查组发现、发现问题未报告，或整改工作不认真、马虎应付的，将严肃追究单位负责人责任。

（三）畅通举报监督渠道。专项整治期间，公司现场举报箱三处（食堂一楼东侧、办公楼一楼大厅东北角、生产控制中心一



楼楼梯间），举报邮箱 xbnhjw123@126.com 和举报电话 0477-2274628,受理员工身边不正之风和“微腐败”问题的信访举报。

（四）严查问题线索。专项整治期间，公司纪委对发现的员工身边不正之风和“微腐败”信访举报和问题线索，将坚持“零容忍”态度，严肃查处，并对责任人进行严肃问责。

（五）注重整改效果。各单位针对发现的突出问题、薄弱环节和风险点，认真剖析问题产生原因，有针对性地采取整改措施，建章立制，形成靠制度管人、管事的良性运行机制，推动专项整治向常态化、长效化转变。

附件：深化开展员工身边不正之风和“微腐败”专项整治问题清单



---

西北能化公司党群部

2023年3月6日印发

---



# 深化开展员工身边不正之风和“微腐败”专项整治问题清单

填报单位：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整治重点	具体问题	整改措施	责任单位	责任人	完成时限
1	在经费收缴、废旧物资处置、财务报销等方面，是否存在弄虚作假、欺上瞒下，克扣截留、侵占挪用、套取私分等行为。					
2	在工资奖金分配等方面，是否存在优亲厚友、分配不公、加分做账、克扣截留等行为。					
3	在食堂费用支出、补助津贴发放、物资领用、罚款收取等方面以及专项经费使用方面，是否存在违规操作、虚列虚支、私设账户、虚报冒领、侵占挪用等行为。					
4	在费用报销方面，是否存在要求或暗示员工及管理服务对象摊派应由个人承担的各项费用等行为。					
5	在工程管理、招投标、物资供应、产品销售等方面，是否存在内外勾结、损害企业利益，或利用职权、职务影响为本人或他人谋取利益，直接或变相索取、礼品、购物卡、宴请、娱乐、礼金、礼品、购物卡、宴请、娱乐等					



6	在检查考核、职称评聘、职务晋升、评先评优、困难救济、疗休养等方面，是否存在擅权乱为、暗箱操作、吃拿卡要，或个人擅自决定或假借组织研究、集体决定的名义，违规决定单位内部重要事项，既不按规定执行，也不公开或者选择性公开等行为。					
7	在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方面，是否存在违规公车私用、违规吃喝、违规收送礼品礼金、借操办婚丧喜庆大操大办、借机敛财等行为。					
8	在落实责任，主动担当方面，是否存在不担责履责，接到任务往下推、遇到困难绕道走、出现问题不负责，尤其是不思考工作，习惯当“二传手”、做甩手掌柜等行为。					
9	在对待员工诉求方面，是否存在漠视职工群众合理诉求，致使一些矛盾长期得不到实质性化解，或作风霸道、管理粗暴、以罚代管，瞒报谎报安全事故，群众反映强烈等行为。					
10	在落实“改办优”方面，是否严格落实深化“改办优”推动集团公司高质量发展十五条举措，做到对标对表、真心真情、求真抓实，或存在“重形式轻内容、重过程轻结果、重程序轻实效、重加码轻减负、重显绩轻潜绩、重享乐轻奋斗”等行为。					

注：1. 具体问题以条目形式列出。2. 问题清单必须经本单位负责人签字确认。3. 原则上完成时限在整治期内，短时间内难以整改完成的，可以适当延长。

